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或“保荐人”）作为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秦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对华秦科技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折生阳、黄智斌、周万城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此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折生阳、泉州华秦万生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黄智斌、周万城将在股东大会上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召开第二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正常市场行为，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定价原则，定价原则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先审核，审计

委员会认为：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是为了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属正常商业行为，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行为。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公允，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 年度预计金额 (不含税)	占同类业务比例 (%)	2024 年度 1-10 月实际发生金额 (不含税)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1	食堂费用	陕西华秦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2.00	100.00	46.77	100.00	/
2	代收代付员工卡餐费	陕西华秦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00.00	100.00	205.91	100.00	/
3	水电费	陕西华秦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100.00	386.33	100.00	预计 2025 年度随着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而增加
4	委托其加工	西安氢源金属表面精饰有限公司	67.50	100.00	37.92	100.00	/
5	向其销售特种功能材料及零部件加工等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100.00	727.26	100.00	/
6	向其采购产品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100.00	24.98	100.00	/
合计			2,639.50	/	1,429.17	/	/

注：2024 年 1-10 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三)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度预计金额 (不含税)	2024年1-10月实际发生金额 (不含税)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食堂费用	陕西华秦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20.00	46.77	/
代收代付员工卡餐费	陕西华秦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20.00	205.91	/
水电费	陕西华秦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386.33	/
委托其加工	西安氢源金属表面精饰有限公司	67.50	37.92	目前项目尚在研制阶段，费用较少。
向其销售特种功能材料等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658.23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合计		2,507.5	1,335.16	/

注：2024年1-10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人基本情况

1、陕西华秦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名称：陕西华秦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王彦东

注册资本：4,8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0年4月26日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西部大道188号

主营业务：主要从事氢能的开发与综合利用。以先进制氢装备为牵引，聚焦工业用氢领域，形成氢能资源的制取、存储、运输、销售、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等全产业链开发与利用。

实际控制人：折生阳

陕西华秦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折生阳直接控制并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2、西安氢源金属表面精饰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西安氢源金属表面精饰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彦东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 年 4 月 24 日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国家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清逸路 111 号 2 号楼 1-1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电镀件设计、加工及金属表面电镀处理（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实际控制人：折生阳

西安氢源金属表面精饰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折生阳间接控制的企业。

3、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薛蕾

注册资本：27,176.8196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 年 07 月 06 日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上林苑七路 1000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增材制造；增材制造装备制造；增材制造装备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3D 打印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

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3D 打印基础材料销售；工业设计服务；专业设计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金属加工机械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金属制品修理；通用设备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实际控制人：折生阳、薛蕾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折生阳直接控制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双方交易合法合规，定价原则公允，履约状况情况良好。公司将就上述关联交易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

1、向关联方陕西华秦新能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支付水电费、代收代付员工卡餐费、食堂费用等，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原则，并结合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由于公司与华秦新能源生产经营地址均位于华秦科技园，水电费由华秦新能源按照西安市高新区水电费收费标准统一缴纳后根据公司实际使用情况分摊给公司。由于公司没有食堂，公司向员工发放的餐费补助，统一支付至华秦新能源，再由华秦新能源转入公司各员工餐卡。

2、公司委托西安氢源金属表面精饰有限公司进行电磁屏蔽材料产品的相关处理工序，以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原则及市场定价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

3、拟向关联方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特种功能材料及零部件加工，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原则，并结合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铂力特承接客户相关 3D 打印零部件任务，其打印完毕后，交由华秦科技进行特种功能材料涂覆；铂力特承接的相关 3D 打印零部件中部分零件由沈阳华秦航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加工；最终由铂力特向客户整体交付。

4、拟向关联方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采购 3D 打印产品，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原则，并结合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维护双方利益，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就上述关联交易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业务往来，是为了保证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发生的，是必要的，在一段时间内是持续性的。

（二）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原则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及独立性产生影响。

（三）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来源不依赖该类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亦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五、保荐人的核查意见

保荐人认为：本次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先审核，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尚需提

交股东大会审议，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该等交易对关联人产生依赖。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华秦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闫明
闫明

张文强
张文强

